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0年6月5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

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将本次发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30日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亿华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4月30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

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限售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中签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股票无流通过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52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927号文核准。

1、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7月31日(T+1日,周五)下午14:00-17:00 2、路演网站:全景网(网址:http://www.p5w.net)

发行人: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30日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天正电气”)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7,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82号文核准。

3、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发行人: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30日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重要提示:现管理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

(三)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说明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金融产品(以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A股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特别提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含税):每股人民币0.35元,每10股人民币3.5元;股权登记日:2020年8月4日(周二);除息日及现金红利发放日:2020年8月5日(周三);H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发放不适用本公告。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7月9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594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4日披露了《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连松奇变更为连宗敏。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18日以电子邮件和特快专递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8月份中国地区MDI价格公告

本价格仅为公司挂牌指导价,实际成交价格与挂牌指导价存在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30日